**其他类行政执法流程图**

申请材料：

1. ............
2. ............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作出不予受理决定，并向有关申请单位告知

申请材料不齐全不符合法定形式

受理人员核对

材料并作出处理

不属于职权范围的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

补正的全部内容

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

县级主管部门审查材料，当场作出予以同意或者不同意的决定

申请人当场领取决定文件。同意的，及时颁发备案证明。

办理机构：从江县文体广电旅游局

业务电话：0855-6418825，监督电话：0855-6418497